

中共青岛市委组织部

关于转发《关于在全省推行 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区、市党委组织部，市委各部委、市直各党组（党委）组织（人事）处，中央、省驻青有关单位党组（党委）组织（人事）处：

党支部评星定级是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重要举措，是基层党建工作的一项重点任务。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着力巩固和扩大基层党组织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成果，促进全市各级党组织争星晋位、达标升级，现将省委组织部《关于在全省推行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的指导意见》（鲁组字〔2021〕1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一、推进制度配套。评星定级工作主要以各区市为单位组织实施，组织部门要制定实施方案，量化指标，明确星级管理标准，指导基层党委抓好落实，持续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

平。要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青岛市党支部工作实施细则（试行）》（青发〔2019〕18号）、《关于印发〈青岛市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主要指标〉的通知》（青组总字〔2020〕77号）等文件规定，采取量化指标、定星考核、逐级晋位、动态管理的办法，结合不同领域党支部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班子建设、工作运行、党员管理、组织生活、基础保障、作用发挥六个方面具体内容，明确加分项、减分项具体情形和具体分值。对组织生活不按时开展、规定动作不落实、工作制度不健全、发展党员程序不标准、党费收缴使用管理不规范等都要相应减分，防止评定大而化之、主观笼统，做到评有参照、定有依据。要科学确定每个等次、各个领域评定比例，一般五星级为示范支部，四星级为过硬支部，三星级为合格支部，二星级为基本合格支部，一星级为软弱涣散党组织。

二、坚持分类指导。重点针对农村、城市社区、国有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机关事业单位、学校等领域实际，分领域制定推进措施，分类设定评定指标，明确差异化、可量化的评定标准，确保评星定级符合实际、方便可行。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综合党支部工作和自身建设情况进行评定。积极对标先进地区，鼓励大胆创新，勇于打破惯性思维，树立平台思维，充分借助“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等信息化平台，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星定级。有关制度和有关工作安排要简约、简便、简单。流程设计、层级管理、审批权限要科学、便

捷、高效，充分尊重党支部的自主管理权。积分管理、定级考核既要客观公正，又要不唯分、不一刀切，针对具体情况综合评判，保护基层党组织积极性。

三、实行动态化管理。各区市要把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与达标升级结合起来，注重以激励先进为主，评创结合、以评促创。建立完善公示公开和表彰激励机制，注重示范引领和激励引导，让先进的有荣誉感、一般的有紧迫感、后进的有危机感。定期对所属基层党组织进行摸底调研，切实摸清底数、掌握情况、找准问题。在此基础上，充分考虑不同领域基层党组织实际状况，细化创评标准，严格创评程序，客观公正地评价基层党组织实绩，确保评星质量。评星定级工作每年年底或次年年初集中开展一次，按照“分级考核、逐级复核”的方式，建立星级党组织台账，实行动态管理。经考核符合升级要求的，按程序予以升级；达不到原有等次标准的，予以降星或摘牌。

四、确保评定质量。评星定级一般应经过基层党支部自评、基层党委考评、复核、公示评星定级结果并命名等程序。基层党委要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各区市五星级党支部推荐对象要报各区市党委组织部门复核后确定。评星定级工作结束后，要及时通报评定结果，将评定结果向党员群众进行公示，接受党员群众监督。要综合运用专项督查、明察暗访、定期通报等措施，加强对评星定级工作的督查，重点看评定结果是否真实准确、整改提高举措是否落实到位、基层党支部建设水平是否普遍提升，对工

作不力、措施不实、流于形式的，要严肃批评、限期整改。对发现评星定级工作把关不严、弄虚作假的，要责令重新进行评定。

五、压实工作责任。要将评定结果纳入各级党委（党组）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要与党支部、党支部书记考核挂钩，作为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这一制度的激励导向作用。党支部评星定级工作要严格审核把关。要及时总结宣传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要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中存在的不严不实问题，确保评星定级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市直有关党（工）委结合实际确定。

附件：关于在全省推行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的指导意见

中共青岛市委组织部

2021年5月6日

附件

关于在全省推行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的指导意见

为持续深化党支部建设规范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根据党章、党支部工作条例等有关党内法规精神，现就在全省推行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支部鲜明导向，按照“增加先进支部、提升中间支部、整顿后进支部”的思路，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全面推行党支部评星定级管理，推动党支部对标提升、晋位升级，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为加快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评星定级管理要坚持党的领导，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坚持服务大局，与中心工作有机融合、同频共振；坚持分类指导，做到因地制宜、务实管用；坚持客观公正，确保组织认可、群众满意。

二、评定内容

（一）班子建设。重点看是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是否规范组织设置、按期换届、健全支委会、配强党支部书记，不断增强组织力；是否加强后备队伍建设，做好人才储备等。

（二）工作运行。重点看是否认真制定和落实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及其会议、党小组及其会议工作制度，完善党支部基本运行规则；是否落实党务公开等监督约束机制，加强互相监督；是否健全党支部书记述职机制，自觉接受上级党组织和党员、群众评议等。

（三）党员管理。重点看是否严格规范发展党员，党员结构不断优化；是否按规定开展党员量化积分管理，落实党员教育培训制度，严格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是否积极搭建党员发挥作用载体，完善激励关怀帮扶机制；是否依规处置不合格党员等。

（四）组织生活。重点看是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是否做到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组织生活等。

（五）基础保障。重点看是否按规定配备用好活动场所，功能完善、环境整洁；是否落实党建工作经费，规范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保障支部工作开展；是否配强党务工作人员，支部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是否有必要的工作档案资料，记录规范、内容完善、更新及时；是否用好“灯塔—党建在线”网络平台，提高信息化水平等。

（六）作用发挥。重点看是否认真落实上级工作部署，推动重点任务落实；是否立足自身职能，做好本职工作；是否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冲锋在前、攻坚克难；是否践行群众路线，密切联系服务群众。村党支部还要看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领导村级治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社区党支部还要看服务社区居民、引领城市基层治理等；国有企业党支部还要看服务改革发展、团结凝聚职工等；高校党支部还要看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落实立德树人任务等；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支部还要看引领高质量发展、维护职工权益等，社会组织党支部还要看参与社会治理、承担社会责任等；机关事业单位党支部还要看建设模范机关、促进事业发展等情况。

各地各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针对不同领域党支部特点，进一步细化量化具体评定内容。

三、评定等次

党支部星级评定一般自上而下分为五星级、四星级、三星级、二星级、一星级五个等次，实行百分制考评，一般由基础项、加分项、减分项和评议项组成。基础项、加分项、减分项得分总和，原则上按照不低于 70% 的比例计入总分；评议项得分，原则上按照不高于 30% 的比例计入总分。一般总分为 90 分（含）以上可评定为五星级，80（含）—89 分可评定为四星级，70（含）—79 分可评定为三星级，60（含）—69 分可评定为二星级，60 分以下评定为一星级。各地各单位要科学确定每个等次、各个领域

评定比例。五星级党支部每年评定数量一般不超过总数的 30%，根据党支部建设质量整体提升情况，经市级党委组织部门同意，可适当提高比例。

（一）基础项。一般设定为 100 分，围绕班子建设、工作运行、党员管理、组织生活、基础保障、作用发挥等六个方面评定内容，进行考评打分。

（二）加分项。主要包括：党支部或所属党员受到县级以上表彰奖励的；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突出作用、作出重大贡献的；承担上级试点工作任务并取得显著成效的；其他加分情形。根据党支部发挥作用情况，适当予以加分，累计加分一般不超过 20 分。

（三）减分项。主要包括：造成重大失误、重大损失或出现重大舆情、群体性事件的；上级巡视巡察和日常调研督导发现突出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支委会成员严重违纪违法或多名党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黑恶势力侵蚀基层政权、宗教势力渗透蔓延的；其他减分情形。根据情节轻重，给予一次不少于 20 分的减分。

（四）评议项。基层党委每年组织所属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和党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接受评议考核，考核结果按百分制折算评议分。

基础项得分低于 80 分或出现上述减分项的，原则上不得评定为五星级党支部。

四、评定程序

评星定级一般以县（市、区）为单位开展〔省直、市直有关工委（党委）结合实际确定〕，一年一评，安排在当年年底或次年年初进行，一般按以下程序评定。

（一）党支部自评。党支部对照评定标准逐项自查，进行自我评价，实事求是向基层党委申报评定等次。

（二）基层党委考评。基层党委结合平时掌握情况，采取实地调研、联合审查等方式严格审核把关；组织开展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并在所属党组织范围内进行公示后，确定四星级及以下党支部；将五星级党支部推荐对象报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复核。

（三）县级复核。县（市、区）党委组织部门对基层党委上报的五星级党支部推荐对象，征求同级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对不同领域的党支部还应有针对性地听取行政执法、行业监管等有关部门意见；根据情况实地核查，研究提出拟命名对象，报经县级党委同意后，在所属党组织范围内进行公示，并及时向基层党委反馈。

（四）统一命名。对公示无异议的，各地各单位可结合实际，由县（市、区）党委组织部门或基层党委命名，并报上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

党支部评星定级实行动态管理，上级党组织要加强日常评价和过程管控，对工作后进的及时督促改进提升。注重用好“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等系统，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

展评星定级。

五、组织领导

（一）严格落实责任。各级党组织要把评星定级作为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重要抓手，纳入党委（党组）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已开展评星定级的单位，要按照本意见精神调整完善。各市和省直有关工委（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统筹谋划，结合实际作出安排；各县（市、区）党委要制定实施方案，指导基层党委抓好落实，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抓好所在党支部、党支部建设工作联系点，充分发挥表率作用。

（二）强化结果运用。坚持分类施策，加大奖惩力度，推动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五星级党支部，要提升标杆、争创样板，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四星级、三星级党支部，要查缺补漏、巩固提升，激励比学赶超；二星级及以下党支部，要及时纳入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范围，对照要求全面检视，补齐短板、强化弱项，促进转化提升。

（三）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基层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着力推动面上工作有效开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相统一，及时将实践探索上升为制度成果，抓好长效机制建设。